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郭珈妏
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307

電子信箱：hannahkuo2115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西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貳字第11401024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2396480\_11432P000293\_1140102439\_114D2005106-01.PDF、2396480\_11432P000293\_1140102439\_114D2005107-01.pdf、2396480\_11432P000293\_1140102439\_114D200510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行政院辦理模範公務人員審議程序及表揚作業規定」第一點、第二點、第五點修正規定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並自114年1月1日起生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4年1月15日院授人培字第113302922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電 2025/01/22 文  
交 17:14:47 章

人事室 114/01/23



1140100353

裝

訂

線